关于上海证券弘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深 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禄基金")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自2023年9月8日起,众禄基金将开始代理销售上海证券弘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970122)、上海证券弘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C类份额(970123),投资者可通过众禄基金办理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下列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细情况:

1、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公司网址: www.zlfund.cn/

www.jjmmw.com

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9月8日